**温馨提示**

一、减免税证明是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必要资料，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前，请各位业主提前至罗湖区地税局申请办理减税手续，具体流程请参考《中海鹿丹名苑回迁房业主申请办理税费减免证明指南》（附件5）。

二、资料预审阶段，业主可委托他人代办（勿需书面委托）；但正式申请办证交件，需全体权利人到场、签名、按手印，业主可在收件现场书面委托其中一人领证（登记中心提供格式文本，勿需公证。但领证时，需带上所有权利人的身份证、收文回执）。

三、业主自行办理中海鹿丹名苑回迁房《不动产权证书》的，自正式发布办证通知之日起，可向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罗湖盐田登记所提交申请，除需准备个人相关资料外，还需至中海鹿丹名苑现场领取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以及深圳市毅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相关资料（详见附件1：中海鹿丹名苑回迁房业主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所需资料清单）。

自行办理的业主，请先在市产权登记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szreorc.com）预约，再前往罗湖盐田登记所（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爱国路3046号惠名大厦一楼）现场办理。](http://www.szreorc.com）预约，再前往登记所现场办理。)

四、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罗湖盐田登记所现场收件时间为2018年9月15日，9月17日起毅骏公司也可提供代办服务，服务内容包括：收取业主办证资料、代业主递件、通知业主缴费。代办服务截止日期：2018年11月30日（含），截止日期后不再提供代办服务。

代办服务咨询电话：杜小姐13728617784，吴小姐15118011261

五、因业主未及时提交齐全办证所需资料，或未及时签名、

缴费导致无法顺利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责任由业主自行承担。